

2024 專業英日文詞彙(ESP)與聽寫說能力大賽 (第十三屆專業英文盃與日文盃) 實施要點

壹、活動目的

- 一、為因應國際趨勢及培育優秀專業人才，本大賽基於「以賽促教」、「以賽促學」、「以賽促用」、「以賽促研（究）」及「以賽促交（流）」之理念辦理本次比賽。
- 二、配合行政院推動 2030 雙語政策、教育部推動高教深耕計畫與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BEST)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新課綱之推動，運用國際職能標準促進我國高教與技職教育人才國際化，並拉動中小學生活與職場試探等英文能力。
- 三、透過競賽方式促進教師對生活與職場或專業英文的資源活化與經驗的交流，培養學生英語文學習興趣，提升學生職場與生活應用專業英文讀聽寫說與關鍵詞句能力，有效縮短學用落差，以建立生活與專業英語文核心能力，培養國際化的競爭力與移動力。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共同辦理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協（承）辦單位：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黎明技術學院、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校、長庚科技大學(嘉義校區)、勁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微軟公益部門、國際行為認知發展教育協會等、GLAD 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 (Global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Development)。

參、競賽時間與地點

一、校內賽競賽日期與地點

由各校擇定適當日期（請參照下表之校內賽辦理截止日）與場所，自行舉辦校內賽。

二、區域賽競賽日期與地點

區域賽共分為六個區域，各區時間和地點如下表，若有變動請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

區域	競賽地點	競賽日期	區域賽報名截止日	校內賽辦理截止日	涵蓋縣市
東區	國立宜蘭大學	11/02(六)	10/18(五)	10/13(日)	基隆市、新北市、宜蘭縣、花蓮縣
北一區	東南科技大學	12/21(六)	12/6(五)	12/1(日)	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連江縣、金門縣
北二區	健行科技大學	11/23(六)	11/8(五)	11/3(日)	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
中區	中臺科技大學	11/30(六)	11/15(五)	11/10(日)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一區	正修科技大學	12/14(六)	11/29(五)	11/24(日)	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臺東縣、連江縣、金門縣
南二區	嘉南藥理大學	12/07(六)	11/22(五)	11/17(日)	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

- 【備註】
1.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參賽人數調整和增刪場次，並於賽前公告官網或以電子郵件、電話聯繫。
 2. 報名資料收件日期以電子郵件收件日期為憑。
 3. 以上涵蓋縣市僅供參考，須注意同校（區）限報名同一區的區域賽。

三、總決賽競賽日期與地點（暫定）

（一）全國總決賽地點：黎明技術學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或指定地點。

（二）競賽日期：預定 2025 年 1 月 21 日(六)辦理(暫定)。

【備註】賽前一個月公告，請上大賽網站查詢。總決賽續增設辦理 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組，採額外線上報名。

肆、參賽資格

※請注意：歷年曾獲各縣市英文菁英盃、專業英日文區域賽、全國賽或科學與科普專業英文區域賽、全國賽獎項者(冠軍、亞軍、季軍、金腦獎)，本屆請勿報名同組同類科*比賽！。

※類科定義*：一個測驗科目稱為一個類科，例如：專業英文詞彙組—電機與電子專業級為一個類科；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專業級(Specialist)為另一個類科。

※晉級公平條款：為提升各校參賽機會，若同一校區於本年度參加兩場(含)以上縣市英文菁英盃賽事且獲晉級總決賽資格時，同一類科(或無論類科是否相同)限擇一場次推派選手。

一、校內賽

（一）學生組：就讀大學（專）院校、高中職或國中在學學生。

二、區域賽

（一）參賽選手須由所就讀之大學（專）院校、高中職或國中申辦校內賽之學校或科系推薦；教師組可經推薦或自行報名參加。

（二）晉級區域賽依照學校該科/系參賽該類科「實際全程參與校內賽學生」總數量的 10%採計人數，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請各校務必做好自主管理。

（三）為提升區域賽品質，報名參加區域賽選手必須具備英（日）文國際認證之水準相關證明，限制取證年份為本屆（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2、2023）內（英日文國際認證相關證明，請參考附件六 A：英日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若為專業英文國際證照，須與報名類科相符；已取得英（日）文國際認證之學生，在合乎總名額條件下（第玖條第二項第一、二款區域賽報名人數），各校得直接推派為區域賽選手。

（四）教師組：現任之專任、代理代課、兼課或實習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或各教育主管單位工作人員。

*教師組得不經校內賽，可直接報名區域賽，各校參加教師組人數不限。

三、總決賽

獲得本屆（2024 年）各區區域賽個人獎**前二名（冠軍、亞軍）**選手，或本屆（2024 年）各縣市政府與本大會合作或共同（協）辦理英文菁英盃，例如：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等，本屆（2024 年）專業英文菁英盃競賽之**前二名（冠軍、亞軍）**選手（含教師組）均具備報名本屆該類組類科之總決賽資格。但若無對應之組別則無法參加，例如：各縣市英文菁英盃之國小組，目前並無舉辦本組競賽。

參加區域賽與總決賽者提醒事項：

1. 競賽當天請攜帶下列應考所需物品，包括：
 - (1) 准考證（請事先自行列印）
 - (2) 國中組、高中職組、大學(專)院校組：學生證或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或有照片之正式身分證件；教師組：有照片之教師證或聘書或在職證明。（當場若無法確認在學資格、教師資格，需配合簽切結書）
 - (3) 耳機（若非 3.5mm 規格，則請自行攜帶轉接頭）、登記成績用原子筆（藍或黑）。；若參加總決賽口說測驗(Speaking Tests)項目之選手，請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全罩式)的耳機。
2. 凡參加教師組或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獲獎者或承辦本競賽業務者，競賽成績獲前三名或金腦獎者，可參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 7 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由各單位酌情依權責處，予以記功或嘉獎。

伍、報名方式

一、校內賽報名方式（步驟）

（一）下載「校內賽申請表」、「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填寫完畢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為「報名 2024 年專業英日文與聽寫說能力校內賽-學校名稱」。請帶隊或指導教師務必確認如下事項：

1. 請指導與核對參賽學生**報名資料與考試類科**，並確認填寫正確。
2. **校內賽辦理日期**須在參加或所屬的**各區域賽日期之前三週完成**，**校內賽申請需於校內賽辦理前 14 天(包含作業修改時間)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以利工作小組作業。
3. 再次確認「校內賽申請表」、「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之內容，**含校名、科系名、中英文姓名等皆須一致性與正確性**，若要修改校內賽時間或參賽學生名單，**僅限修改一次**。（申請表送出 3 天後或截止日後不得再提出修正）。
4. 若有修改資料情事，**每次將酌予收取工本費 200 元，以郵票替代**。

- (二) 大賽工作小組確認收到校內賽申請表、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後，最遲於校內賽前一日回傳學生帳號至申請表之聯絡人信箱。請各校聯絡人記得通知相關師生。
- (三) 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之指導教師欄位，請正確填寫一位教師名字，惟該欄位所填寫之教師，將作為本屆大賽該教師之教學卓越獎、推廣貢獻獎項目候選人（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之指導老師請填同一人，請勿隨意變更）。
- (四) 各校同一位選手同一科目只能報名參加一個場次校內賽，若未依規定導致競賽當天該名選手無法順利進行考試，將停止該選手考試。敬請各校申請辦理校內賽或受理報名時留意遵守。
- (五) 請於校內賽舉辦完畢三天內，將成績登記表、考場檢核表，掃描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為「校內賽成績登記表+考場檢核表存查：學校名稱-2024(第十三屆)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

二、區域賽報名方式

- (一) 請報名學校或科系下載填妥「區域賽申請表」與「區域賽參賽學生名單」，填寫完畢回傳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信件主旨請註明為「報名 2024 年專業英日文與聽寫說能力 區域賽-學校名稱」。
- (二) 所有晉級區域賽選手，其指導教師應與校內賽資料相同為主，請勿隨意變更，否則大賽工作小組得不予採認。
- (三) 每位晉級區域賽之選手，至多報名一個類科。
(例如：同一位選手不可同時報名「專業英文詞彙組—觀光」以及「日文單詞組—N5」這兩個不同組別的類科，也不得同時報名同為專業英文詞彙組的兩個類科。)
- (四) 報名時請提供該報名類科國際認證之證書編號與佐證資料，採認取證年份為本屆（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3、2022）內，該證書編號應須能在線上驗證，否則大會得不予採認。（國際認證若為 GLAD，查詢網址為 <http://www.gladworld.net/verify/> 若證書尚在申請中，請填入受理單位提供之訂單編號）
- (五) 教師組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waBEpFFc61FRs2B7A>)。

三、總決賽報名方式

- (一) 採線上報名，2024 年 12 月後將於活動網站公告報名網址。
- (二) 總決賽【專業英文詞彙組】續辦增設之【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組】：
 1. 分為高中職組、大學(專)院校組、教師組等三組，每類組最多 30 位，最終限額則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主，按報名順序排列錄取至額滿為止。

2. 本【口說測驗組】續辦賽採獨立計算成績，額外增列個人獎，由入圍總決賽者依個人意願增加報考口說測驗，不影響原各組總決賽獲獎名額與個人獎、團體獎成績。
3. 【口說測驗組】額外開放線上報名時間，暫定於：2024 年 12 月 27 日(五)上午 9:00 至 12 月 28 日(六)下午 5:00 止(實際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準)。
4. 為避免資源浪費，總決賽追加報考【口說測驗組】之選手，當天首場【測驗一】成績未達 40 分或缺考者，將不列入該組個人獎項計分、排名並得取消其【口說測驗組】參賽資格。
5. 報名參賽者請自行攜帶防干擾具單向性麥克風(全罩式)之耳機。

陸、報名費用與支出

一、校內賽辦理

為永續服務與維護競賽品質，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各校辦理校內賽請自訂報名費用收取機制，可參照下列原則編列監評與試務費用。

- (一) 支出標準：可請參考「勞動部辦理技能競賽各項業務支付費用標準表」或[其他競賽活動](#)之「裁判人員競賽監評酬勞費」等項目進行辦理。
- (二) 各校辦理校內賽應延聘具合格監評資格(GLAD Proctor)之人員監考。各校校內若未具合格監評人員，相關監評支援問題或研習培訓請洽詢臺灣授權中心 0800-000-799。

二、晉級區域賽選手

- (一) 須檢具英日文國際認證證明文件，申請證書費用由個人自行負擔，採認取證年份為本屆（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3、2022）內（英日文國際認證相關證明，請參考附件六 A：英日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若證書尚在申請中，請填入受理單位提供之訂單編號。
- (二) 有鑑於歷屆缺考問題造成資源耗損，每位報名本屆區域賽選手酌收參賽證書等工本事務費 50 元，無論競賽當天是否到考皆不予退費。[若競賽當天未參加考試，則不頒發參賽證書](#)。
- (三) 繳納工本事務費 50 元，以校/系為單位統一繳納，由申請表上的聯絡人為繳納窗口。遞交申請表後，請於大賽工作小組核定區域賽參賽人數名單並回信通知後，方可繳納款項，若先行繳納費用，一旦付費後概不退款；若需報帳，請於繳費前來信告知。

三、晉級總決賽選手

晉級本屆 2024 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總決賽選手均免收報名費用。報名參賽選手，請務必自主管理確認是否合乎參賽或報名資格，若事後遭舉發並查證[不符參賽或報名資格屬實](#)，大會得撤銷或追繳參賽資格，[以及](#)任何已頒發個人或團體獎項。

柒、競賽組別

一、依對象分：

- (一) 國中組：包含一般國中、完全中學之國中部。
- (二) 高中職組：包含高中、完全中學之高中部、技術型高中（高職）及綜合高中。

【備註】：高中組指的是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普通學程、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

高職組指的是技術型高中、普通型高中附設專業群科、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三) **大學(專)院校組**：包含一般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專科學校之學生。

(四) **教師組**：包括專任教師職員、代理代課教師、兼課教師、實習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或各教育主管單位工作人員。

二、依競賽內容分：「專業英文詞彙組」、「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一般英文單字組」與「日文單詞組」等5組，如下表所示。

內容對象	專業英文詞彙組	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	日文單詞組	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一般英文單字組
國中組	A. 國中—專業英文詞彙組	B. 國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	本屆無此組別	C. 國中—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D. <u>國中*</u> —一般英文單字組
高中職組	E. 高中職—專業英文詞彙組	F. 高中職—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	G. 高中職—日文單詞組	H. 高中及高職外語、 Q. 高職—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I. <u>高中及高職外語、</u> <u>R. 高職*</u> —一般英文單字組
大學(專)院校組	J. 大學(專)院校—專業英文詞彙組	K. 大學(專)院校—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	L. 大學(專)院校—日文單詞組	M. 大學(專)院校—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本屆無此組別
教師組	N. 教師—專業英文詞彙組	O. 教師—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	本屆無此組別	P. 教師—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本屆無此組別

- 【備註】 1. *本屆「一般英文單字組」，開放國中組、高職組、高中及高職外語組參加。檢測時須考「測驗一」。
2. **續辦之新增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項目。
3. 教師組得不經校內賽，可直接報名區域賽，各校參加教師組人數不限。

捌、競賽內容

本屆依競賽內容分5大類組：專業英文詞彙組、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日文單詞組、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一般英文單字組，其說明如下。

※再次提醒:每位選手只能報考一個類科。

一、專業英文詞彙組

專業英文詞彙組的專業類科*有「教育」、「醫學與護理」、「餐飲」、「觀光」、「資訊(計算機)」、「電機與電子」、「汽車工業」、「商業與管理」、「機械工業」、「數位多媒體設計」、「美容彩妝」、「財務金融與會計」、「模具工業」、「人工智慧」、「電競」、「牙體技術」、「體育運動」、「永續發展與管理ESG」、「電子商務」、「機場與航空服務」，及生活與職場應用(ELW)之「職涯試探

(綜合類)」、「流行服飾」、「土木建築」、「醫護與健康照護」、「幼兒保育」、共 25 類科，依內容程度層級分有基礎級 (Fundamentals)、專業級 (Specialist) 與專家級 (Expert)，各類科各級詞彙數約 550~2,000 字詞不等。(若有增刪類科以網站公告為準)

※類科定義：一個測驗科目稱為一個類科，例如：專業英文詞彙組—電機與電子的專業級為一個類科；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專業級為另一個類科。

(一) 國中組

1. 校內賽以基礎級 (Fundamentals) 作為主要測評工具。
2. 為配合新課綱推動素養政策與職業試探需求，國中組設有「生活與職場應用—職涯試探 (綜合類)」(PVQC-ELW)專業英文詞彙競賽。
3. 區域賽與總決賽專業英文詞彙競賽題目為上述類科之專業英文詞彙基礎級 (Fundamentals)。

(二) 高中職組

1. 校內賽以基礎級 (Fundamentals) 或專業級 (Specialist) 作為測評工具。
2. 高中職組生活與職場(ELW)應用之「醫護與健康照護」、「職涯試探 (綜合類)」等專業英文詞彙類科，開放高中職組各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3. 區域賽與總決賽專業英文詞彙競賽題目為上述類科之專業英文詞彙基礎級 (Fundamentals) 或專業級 (Specialist)。

(三) 大學 (專) 院校組

1. 校內賽可自行申請基礎級 (Fundamentals)、專業級 (Specialist) 或專家級 (Expert) 作為測評工具。
2. 專科學校一至五年級學生報名以「大學 (專) 院校組」認列辦理。
3. 本屆大學 (專) 院校組之生活與職場(ELW)應用「職涯試探 (綜合類)」、「醫護與健康照護」(僅限高中職組、五專與大學一、二年級可報考)等暫以基礎級 (Fundamentals)，「教育」、「醫學與護理」、「模具」、「牙體技術」、「體育運動」、「永續發展與管理 ESGs」、「電子商務」、「機場與航空服務」專業類科英文詞彙，區域賽與總決賽暫以專業級 (Specialist)，其餘專業類科英文詞彙以專家級 (Expert) 為主要競賽內容。(如有調整，在大賽網站公告)。

二、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

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專業級 (Specialist)，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為基礎級 (Fundamentals)。高中職或大學組主要競賽級別為專業級。專業級內容以「生活與職場英文」聽力測驗為主，共有 10 類情境 (scenarios) 題目，不分行業別；國中組

主要競賽級別為基礎級。**基礎級**主要內容以「生活與實用英文」聽力測驗為主，共有6類情境（scenarios）題目。

（一）國中組---實用英文聽寫能力

校內賽、區域賽與總決賽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皆為**基礎級**
（Fundamentals）

（二）高中職組---專業英文聽寫能力

校內賽、區域賽與總決賽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皆為**專業級**（Specialist）。

（三）大學（專）院校組---專業英文聽寫能力

校內賽、區域賽與總決賽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皆為**專業級**（Specialist）。

若以上級別有更動在大賽一個月前於大賽官網公告。

三、日文單詞組

單詞涵蓋 JLPT（Japanese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日本語能力試驗，即日語檢定）從基礎到精熟的五、四、三、二、一級（N5~N1 級）。每個單字（詞）內含日文、發音、漢字、聲調、翻譯。***考生需確保具有自行操作切換日文輸入法能力***。

（一）高中職組

1. 日文單詞組競賽題目為區域賽 N4 級、總決賽為 N3 級。
2. 校內賽可自行申請 N5 級或 N4 級或 N3 級（較高等級）作為測驗工具。

（二）大學（專）院校組

1. 日文單詞組競賽題目為區域賽 N3 級、總決賽為 N2 級。
2. 校內賽可自行申請 N4 級或 N3 級或 N2 級（較高等級）作為測驗工具。

四、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適用國中組、高職組、高中組及高職外語組、大學組

本項目分為基礎級（Fundamentals）、專業級（Specialist）。

（一）國中組

1. 區域賽與總決賽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為**基礎級**（Fundamentals）。
2. 校內賽以**基礎級**（Fundamentals）作為測評工具。

（二）高職組

1. 區域賽與總決賽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為**基礎級**（Fundamentals）。
2. 校內賽以**基礎級**（Fundamentals）作為測評工具。

（三）高中及高職外語組

1. 區域賽與總決賽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為**專業級**（Specialist）。
2. 校內賽以**專業級**（Specialist）作為測評工具。

（四）大學（專）院校組

1. 區域賽與總決賽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競賽題目為**專業級**（Specialist）。
2. 校內賽以**專業級**（Specialist）作為測評工具。

五、一般英文單字組—適用高中組及高職外語組、高職組、國中組

本項測驗主要內容包含國內（教育部、各考試測驗中心）公告的參考字集以及其他國家地區同等級學制（國中階段、高中階段、技術型高中階段）或測驗中心的參考字集，以適用高中及高職外語的「6K（6,000+字級）」、高職「4K（4,000字級）」、國中「2K（2,000字級）」的單字集為競賽等級。歡迎各高中職，國中踴躍報名。

- （一）本屆繼續試辦高中及高職外語組並開放試辦高職組、國中組，其他學制來年待議。
- （二）一般英文單字組競賽題目於校內賽、區域賽與總決賽之競賽級別皆為高中及高職外語 6K (6,000+字級)、高職 4K (4,000 字級)、國中 2K (2,000 字級)。

玖、報名人數

一、校內賽報名人數

- （一）視各校各科/系人數而定，由各校自行辦理，並請在活動網站所公告之各區截止日前辦理完成。
- （二）為提升競賽素質達到均優質化效果，除教師組外，本屆校/科/系報名人數限制：
 - 1. 「專業英文詞彙組」及「日文單詞組」校內賽報名人數至少 20 位以上。
註：每類科以科系為單位，至少推派 10 位 (例如：餐飲科總共推派 22 位選手，其中 12 位報考餐飲、10 位報考觀光。)
 - 2. 「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每科系校內賽報名人數至少 5 位以上。
 - 3. 「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國中」、「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國中」以「校」為單位，校內賽報名人數至少 10 位以上。
 - 4. 「一般英文單字組—高中及高職外語組、高職組、國中組」皆以「校」為單位來信報名，校內賽報名人數至少 20 位以上。註：推派區域賽人數時，仍以科/系為單位。
 - 5. 若學校因招生問題或其特殊原因無法滿足報名人數，可檢附佐證資料來信至工作小組，由工作小組審核決定是否受理。
- （三）為避免資源浪費，大會依據各校/系去年之實際到考率（達 85% 以上）及成績表現（通過率 25% 以上）作為校內賽申請核准報名之依據。本屆到考率低於 80%、成績通過率表現低於 25% 之科系或學校，將不列入團體獎項排名。

二、區域賽報名人數

- (一) 為推動專業英文普及化、均優質化，各專業類科必須滿 10 位 (含)「實際全程參與所有測驗項目學生 (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才能推派一位選手晉級參加該專業類科區域賽。

視各校/科/系辦理校內賽參賽各類科人數而定，得依照報考該類科並且「實際全程參賽學生 (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總數量的 10% 計算，作為晉級區域賽的名額。

例如：餐飲類科實際全程參與所有測驗項目學生人數為 11 位 (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即可推派出 1 位選手代表科/系參加區域賽；餐飲類科實際全程參與所有測驗項目學生人數為 20 位 (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即可推派出 2 位選手代表科/系參加區域賽餐飲類科，以此類推 (人數以四捨五入計算)。

*教師組各校參賽人數不在此限。

- (二) 各專業類科人數計算方式以科/系為單位來計算，而非以校、群科為單位。

例如：甲校 A 系報考餐飲類有 30 人實際全程參賽學生；B 系報考餐飲類有 35 人實際全程參賽學生，代表 A 系可推派 3 人參加餐飲類區域賽；B 系可推派 4 人參加餐飲類區域賽 (各系人數請勿挪用)。

- (三) 「實際全程參與所有測驗項目學生」係指參賽學生須確實認真完成規定之所有測驗項目，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期間若經監考員發現有態度不佳或違反競賽會場之規定，則取消其參賽資格或該校/科/系的團體賽報名與計分資格。

- (四) 同校須報名同一區區域賽，例如：甲校 A 系報北一區 (先報名區域賽) 與甲校 B 系報北二區，此例甲校 B 系則失去參賽資格，請各系務必先進行協調。

※若學校在跨縣市設有不同校區，經向大賽工作小組先行報備並受理後，才能分區報名。

三、總決賽報名人數

- (一) 各區區域賽已獲得個人獎前二名 (冠軍、亞軍)選手或其他單位與本大會合辦競賽(如英文菁英盃等)之個人獎前二名 (冠軍、亞軍)選手。

- (二) 選手報名參加總決賽，其競賽組別與類科必須與區域賽相同。

- (三) 每位晉級總決賽之選手，至多報名參賽一個類科。

- (四) 所有晉級總決賽選手，其指導教師應與校內賽及區域賽資料一致。(若有更動者，須另向大賽工作小組先行報備原由，經大會同意後才能採認。)

※報名參賽選手，請務必自主管理確認是否合乎參賽或報名資格，違反上述任一項者或事後遭舉發並查證屬實，大會得撤銷、追繳參賽資格及已頒發之個人、團體任何獎項。

拾、競賽題目形式

一、專業英文詞彙組

專業英文詞彙組之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測驗形式如下。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二	看英文，選中文	看英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三	聽英文，選中文	聽英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四	聽英文，選英文	聽英文，選正確的英文詞彙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五	看中文，選發音	看中文，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六	看英文，選發音	看英文，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一	看中文，寫英文	看中文，寫正確英文詞彙	100 題須在 2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 專業英文詞彙組： <u>總決賽</u>
測驗七*	Speaking Tests 口說測驗	依題意，說出正確英文	5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 總決賽邀請報名，獎項獨立

【備註】1. 在專業英文詞彙組中，除教師組外，區域賽不加考測驗一。

2. 全國總決賽所有參加專業英文詞彙組選手皆須加考測驗一（看中文，寫英文）（Spelling/Writing）。

3. 進入全國決賽者將續邀請進行 Speaking Tests(口說測驗)的新賽項，獎項獨立。報名決賽時需另外報名，額滿為止。分為高中職組、大學(專)院校組、教師組，每組僅提供 30 位報名參賽。

二、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

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與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測驗形式如下。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一	句型 1：圖文辨義	看圖文，選英文	20 題須在 5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二	句型 2：聽英選中	聽英文，選中文	20 題須在 5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三	句型 3：看中聽英	看中文，聽英選	20 題須在 5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四	對話 1：聽英選英	聽英文，選英文對話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五	對話 2：看英聽英	看英文，聽選英文對話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六	對話 3：聽英聽選英	聽英文，聽選英文對話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七	聽寫：聽英寫英	聽英文，寫英文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總決賽
測驗八	譯寫：看中寫英	看中文，寫英文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總決賽

【備註】在專業英文聽力組與實用英文聽力組中，各競賽組別區域賽不考測驗七（聽寫）、測驗八（譯寫）；總決賽須加考測驗七（聽寫）、測驗八（譯寫）。

三、日文單詞組

日文單詞組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其測驗形式如下表所示。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二	看日文，選中文	看日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三	聽日文，選中文	聽日文，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五*	看中文，聽日選	看中文，選正確日文發音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一	看中文，寫日文	看中文，寫出正確日文字義	100 題須在 20 分鐘內完成（40 分及格）	總決賽

【備註】1. 在日文單詞組中，在各競賽組別區域賽不考測驗一（拼寫日文）；但總決賽須加考測驗一（拼寫日文）。

2. 二代軟體系統的測驗五*，即一代軟體系統的測驗四。

3. 2022.03 之後釋出的日文測評系統，針對測驗一的操作方式進行優化，【Enter】功能改為確認輸入；【F12】為送出答案並進入下一題。

四、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測驗形式如下。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一	依題選填空	依中英文句，選擇正確的文法字詞。	40 題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二	依題聽選填 空	依中英文句，聽選正確 的文法字詞。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 賽、總決賽
測驗三	依題選句	依題目選正確文法句。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 賽、總決賽
測驗四	依題聽選句	依中文，聽選出正確文 句。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 賽、總決賽
測驗五	依文句填空	依題目，填寫正確的文 法詞彙。	2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40 分及格）	總決賽
測驗六	譯寫文句	依題填寫正確的文法句 (可播放英文句提示兩 次)	1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40 分及格）	總決賽

【備註】在本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中，區域賽不考測驗五、測驗六；總決賽須加考測驗五、測驗六之聽寫。測驗一與測驗三皆必須達及格分數，才能計獎。

五、一般英文單字組

一般英文單字組之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測驗形式如下。

測驗項目	測驗名稱	測驗說明	完成標準	競賽選考
測驗一	看中文，寫英文	看中文， 寫正確英文詞彙	100 題須在 20 分鐘內 完成（40 分及格）	<u>校內賽</u> 、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二	看英文，選中文	看英文， 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三	聽英文，選中文	聽英文， 選正確中文字義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四	聽英文，選英文	聽英文， 選正確的英文詞彙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五	看中文，選發音	看中文， 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測驗六	看英文，選發音	看英文， 選正確英文發音	100 題須在 10 分鐘內 完成（70 分及格）	校內賽、區域賽、總決賽

【備註】1. 在一般英文單字組中，測驗一（看中文，寫英文）（Spelling /Writing）於校內賽、區域賽及總決賽皆為必考

拾壹、競賽評選規則

一、專業英文詞彙組

每一測驗題目由各類專業詞彙集裡隨機挑出題。每題 1 分，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 100 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一）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測驗六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

（二）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出。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至【測驗六】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並列相同名次。

二、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

測驗題目由各職場專業英文或生活實用英文句型集(庫)與對話集(庫)隨機挑出題目，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100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一) 「區域賽」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測驗六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總決賽」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測驗六、測驗七、測驗八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

(二) 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八】、【測驗七】、【測驗六】、【測驗五】、【測驗四】、【測驗三】、【測驗二】、【測驗一】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並列相同名次。

三、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

測驗題目由題庫中隨機挑出題目，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100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一) 「區域賽」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總決賽」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測驗六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

(二) 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六】、【測驗五】、【測驗四】、【測驗三】、【測驗二】、【測驗一】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並列相同名次。

四、日文單詞組

測驗題目由各字詞集裡隨機挑出題目，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100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一) 區域賽以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總決賽以測驗二、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

(二) 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

-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並列相同名次。

五、一般英文單字組

測驗題目由國內(教育部、各考試測驗中心)公告的參考字集以及其他國家地區同等級學制或測驗中心的參考字集中，隨機挑出 100 題。每題 1 分，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 100 分，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

- (一) 「區域賽」與「總決賽」皆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測驗六之【總成績】為評比的依據。
- (二) 若測驗【總成績】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
-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至【測驗六】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並列相同名次。

六、專業英文口說測驗(Speaking Tests)項目

- (一) 以測驗之 $(\text{【總成績】}/6) + \text{【測驗七】}$ 為優先評比的依據(即各測驗項目平均成績與測驗七成績之和)。
- (二) 若第(一)點評比相同者，則以完成【測驗總時間】短者為勝出。
- (三) 於區域賽或總決賽中，若第(二)點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以【測驗七】、【測驗一】、【測驗二】、【測驗三】、【測驗四】、【測驗五】之順序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
- (四) 若上述各測驗比序後評比仍相同，則得並列相同名次。

拾貳、各組競賽獲獎名額

一、區域賽獲獎名額

參賽選手以各區區域賽之成績高低進行該區區域賽排序，區域賽獎勵方式分為個人獎、金腦獎、成功參賽獎及教師指導獎，共四種。

若參加專業英文詞彙組或一般英文單字組之選手，於【測驗二】至【測驗六】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 7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另外，專業英文詞彙組之教師組選手與一般英文單字組之選手，【測驗一】未達 4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若參加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或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選手【測驗一】至【測驗六】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 70 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若參加**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選手【測驗一】與【測驗三】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若參加**日文單詞組**選手【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選手依各組(身分別)規定之所有應考測驗項目，任一測驗項目不及格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等任何獎項排名與團體積分。

(一) **個人獎**獲獎名額：冠軍一名、亞軍二名、季軍三名。註2

(二) **金腦獎**獲獎名額：各組從第四名次開始計算，依成績排名前百分之二十（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

(三) **成功參賽獎**獲獎名額：凡全程參賽者頒予「**參賽證書**」。

(四) **教師指導獎**獲獎名額：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即頒予「**教師指導獎證書**」。

【備註】

1. 同一位教師於同一類科獲得多項指導獎次時，僅針對最佳名次作頒發。

2. 若獎次有並列情形，合計仍以六名為原則。

(例如：冠軍並列兩名，則亞軍取一名，以此類推。)

二、總決賽獲獎名額

參賽選手以總決賽之成績高低進行排序，本大賽獎勵方式分為**個人獎**、**金腦獎**、**參賽證書**、**教師指導獎**及**團體獎**共五種。

參加**專業英文詞彙組**或**一般英文單字組**之選手，若【測驗二】至【測驗六】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或【測驗一】未達40分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參加**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或**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之選手，若【測驗一】至【測驗六】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或【測驗七】至【測驗八】任一項未達40分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參加**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之選手，若【測驗一】與【測驗三】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或【測驗五】至【測驗六】任一項未達40分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參加**日文單詞組**之選手，若【測驗二】至【測驗五】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或【測驗一】未達40分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若參加**專業英文口說測驗組**選手【測驗一】至【測驗五】及【測驗七】測驗成績任一項未達70分，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排名。

選手依各組(身分別)規定之所有應考測驗項目，任一測驗項目不及格者，將不列入前三名與金腦獎等任何獎項排名與團體積分。

- (一) **個人獎**獲獎名額：冠軍一名、亞軍二名、季軍三名。
- (二) **個人金腦獎**獲獎名額：各組從第四名次開始計算，依成績排名前百分之二十（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
- (三) **成功參賽獎**獲獎名額：凡全程參賽者頒予「**參賽證書**」。
- (四) **教師指導獎**獲獎名額：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即頒予教師指導獎證書。

【備註】每位選手僅能呈報一位指導教師，同一位教師於同一類科獲得多項指導獎次時，僅針對最佳名次作頒發。

- (五) **團體獎**獲獎名額：冠軍一名、亞軍二名、季軍三名（團體獎大學組及高職組以各校之各科/系為單位），團體獎積分方式請詳見附件六。

【備註】若指導教師或該校符合團體獎積分第十一項與至十三項資格，請自行提供證書掃描檔案或證書驗證編號（證書驗證編號須可在線上查詢佐證該證書，否則大會得不予採認），並於該校報名校內賽時回傳至大賽信箱，本大賽工作小組不另行通知。

- (五) **團體優勝獎**獲獎名額：各組從第四名開始計算，由大會依實際參賽學校科系與數量及到考率等表現作名額增減調整。本年度到考率低於80%、成績通過率表現低於25%之科系或學校，將不列入團體獎排名。

- (六) 高中組學生、高職組學生、國中組之專業英文詞彙組、專業/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一般英文單字組、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各科目總決賽第一名冠軍選手，可獲得補助免費參加 Ivy Cup (長春藤大學聯盟)國際口語大賽(該年度)初賽(全球海選賽)乙次。需自行報名，否則視同放棄。若同年度獲得其他競賽相同的補助，則不重複補助。

請查閱 <https://sites.google.com/view/ivycup-tw/>



- (七) 因大會經費有限，本屆全國總決賽除個人及團體冠軍提供獎牌（盃）與獎狀外，其它獎次獲獎者僅頒發獎狀。

拾參、競賽時注意事項

- 一、參賽選手僅能攜帶准考證、個人證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或有照片之雙證件/教師證或在職證明或聘書）、3.5mm 規格耳機(參加口說測驗(Speaking Tests)項目之選手，請攜帶防干擾具單向麥克風(全罩式)的耳機(若非 3.5mm，則請自行攜帶轉接頭)、登記成績之原子筆(藍或黑)進入考場，若經查證有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者、有嚴重干擾他人作答之行為者，本大賽得逕予取消競賽資格或追繳已頒發之任何獎項。
- 二、當天競賽若無攜帶學生證或其他證明文件，本大賽有權取消競賽資格。
- 三、**競賽場內**不得攜帶電子字典、手機、字表。
- 四、作弊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
- 五、現場學生若發生急症或其他因素影響，以致中斷比賽者，則該次成績不予計算，並且視為自動棄權，不得要求重新比賽。
- 六、如遇停電導致比賽中斷，則該項比賽取消或延後，另訂比賽時間，並於網站公布。
- 七、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上課時，另訂比賽日期並於網站公布。
- 八、若電腦當機**或任何故障問題**，必須當場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事後反映不予處理**。
- 九、當出現測驗成績畫面時，請即停止操作，舉手並登記成績後由監考人員複核簽名。切勿自行離開測驗成績畫面而導致無法登記與核對、採認成績，本大會將以零分論處。
- 十、競賽中選錯或少選測驗項目，該項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一、**請特別注意**：競賽中若**使用非競賽當天指定的專用帳號比賽**(載記於競賽桌上的成績登記表)，該科目測驗成績將不予計分。
- 十二、自行攜帶鍵盤、滑鼠者參賽時，測驗中若出現疑似點選問題，將不予重考。請考生作答時務必**快速點選一下即可**，請勿延遲長按以免跳題。
- 十三、競賽時若將各測驗項分為多次選考，未一次考完所有測驗**項目**者，一律不予計分且不予重考。
- 十四、若為設備問題，大會保留是否可重考之決定權。
- 十五、考試過程中若出現任何影響自己權益時，應即時向各考場監評人員反應，測驗結束出考場後，才反映則不予處理。
- 十六、競賽中途若有任何問題，請務必以舉手方式反映，切勿發出過大聲音量，以免影響他人。參賽者若有嚴重干擾他人作答之行為，監考員得要求該名選手離場並取消比賽資格。

拾肆、競賽測驗軟體之其他注意事項

- 一、每梯次在電腦網路教室進行線上測驗。

二、進行音量（語音）測試時，請務必確認選手的耳機已先插上主機，再開啟測驗軟體。

三、比賽軟體公布於大賽網頁，可供學校或選手自行下載練習。

四、本競賽活動正式成績獲美國 GLAD（Global Learning and Assessment Development）採認。各校校內賽結束後，若比賽總成績達到 GLAD 國際專業英文能力水準(如下述)，得依意願自行在檢測後一個月內向臺灣地區授權服務單位付費申請證書，以保障申請證書資格權益。申請證書者最低成績標準須為：

(一)專業英文詞彙組：須測驗二至測驗六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

(二)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或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須測驗一至測驗六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

(三)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須測驗一與測驗三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

(四)一般英文單字組：須測驗一不低於 40 分，且測驗二至測驗六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

(五)日文單詞組：須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

(六)口說測驗組：須測驗二至測驗五及測驗七每項成績皆不低於 70 分(僅限總決賽申請)。

五、晉級區域賽之報名選手必須具備英日文國際認證相關證明，採認取證年份為本屆

（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3、2022）內（認列清單請參考附件六 A：專業英日文能力大賽英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選手若需申請 GLAD 證書，可委託承辦或協辦單位將比賽成績送至認證中心申請能力證明，其申請證書費用由個人自行負擔。

六、辦理校內競賽檢測所需試卷經審核後由大賽免費提供，校內競賽檢測事務工作與費用（如監評工作費用等）則須由各校（或各單位）自行負擔。

七、主辦單位保留本大賽活動辦法之修改與解釋權利。主辦單位對於未能遵守本大賽規則之選手，保有取消其參賽資格暨追訴名次或獎項之權利。

八、本大賽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活動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gladworldcontest/>），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洽

0965-125-798、02-23927412、官方 LINE 帳號：gladcontest 或來信至 gladworld.asia@gmail.com 信箱。



拾陸、本大賽相關 Q&A

Q1：國中學生可報名參加的項目有哪些？

A1：國中學生共可參加以下**四個**項目：

- (1) 實用英文聽寫能力項目(PELC)：主要內容以「實用英文」聽力測驗為主，與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相關之主題題目為主，分單句、對話、聽寫能力三個部分。
- (2) 專業英文詞彙項目(PVQC)：生活與職場(Everyday Life and Workplaces, ELW)之職涯試探(綜合版)英文，一般生活英文(含教室校園與生活詞彙約 450 個詞彙)與 12 個行業基本核心字詞(約 360 個詞彙)。
- (3) 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項目(GQC)：主要涵蓋與文法有關的關鍵詞(keywords)、關鍵句(key sentences)與聽寫能力(listen then write)。
- (4) 一般英文單字項目：針對國中約 2000 個英文單字。

Q2：教師組該如何報名？

A2：教師組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將公告在活動網站上，敬請搜尋活動官網。

Q3：校內賽是否有人數限制？

A3：敬請參考本實施要點之[玖、報名人數]，各組別報名須符合最低人數限制，否則將無法報考。若學校因招生問題或其特殊原因無法滿足報名人數，可檢附佐證資料來信至工作小組，由工作小組審核決定是否受理。

Q4：倘若要參加本競賽活動，大會是否有提供學生免費練習的軟體？是否有平板或手機版**可供練習？**

A4：請自行至競賽活動網站下載：

<https://sites.google.com/view/gladworldcontest/考試軟體/ruan-ti-xia-zai-qu>

至[考試軟體]處下載 Lite(精華版)或 Demo 版後，請務必解壓縮，就可直接進入使用。



手機版目前已有幾個類科的 Lite(精華版)或 Demo 版上架，僅限於 Android 系統或 iOS 系統(iPad 平板電腦)，其它類科會陸續上架。基於眼睛視力健康理由，大會並不鼓勵年輕學子花大量時間使用手機版練習。

Q5：有哪些計畫可幫助學校或取得更多專業英語文學習資源？

A5：除了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大學生雙語化學習(BEST)計畫外，**教育部數位內容精進學習計畫**內編列軟體選購名單，鼓勵高中職與國中小各校運用軟體系統提升學習效果，可自行向各校負責單位，主動推薦需要的軟體項目。

專業英文與一般英文體系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之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PDF 說明---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Y6AheAAxKUVUZXSf10y4P4daKePFwThC/view?usp=drive_link

數位內容精進方案產品與適用對象分析 Excel---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FpeylLjFR5MbxVQba0xtwln3ulp3yRA5/view>

教育部「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審查公告與查詢網站詳細資訊---

https://www.sdc.org.tw/shop/?wpf_filtered=1&product_tag_1=glad&wpf_fbv=1



Q6：學生可不可以同時報考兩科？

A6：所有的學生都僅限報考一科，不得多報或者重複報。若有重複或多報考科目將取消競賽資格。

Q7：各縣市政府英文菁英盃、區域賽、全國總決賽，曾經獲獎的選手或學生可否再報考同一組別的同類科？

A7：歷年曾獲各縣市英文菁英盃、專業英日文區域賽、全國賽或科學科普專業英文區域賽、全國賽獎項者（冠軍、亞軍、季軍、金腦獎），本屆請勿報名同組同類科比賽！若有重複報考將取消競賽資格或追繳獎項。

Q8：參加日文組比賽的考生常發生什麼問題？

A8：考日文組的考生需確保能有自行操作切換日文輸入法能力與經驗，以免導致比賽當天出現延宕問題。往年有部分參加日文的考生，平日練習從未有操作切換日文輸入法的經驗。

Q9：專業英文詞彙的生活與職場應用(PVQC-ELW)「醫護與健康照護」、「幼兒保育」等科目，有那些組別可以報考參加？

A9：針對 ELW「醫護與健康照護」，開放五專各年級或大學院校四年制一二年級之相關科系學生參加。其餘 ELW 如流行服飾、土木建築等科目全面開放高中職、大學(專)考生報考。

2024 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

【校內賽】申請表暨單位連絡人表單

(此為樣本，請至官網下載 Excel 檔填寫)

報名組別 (請參考 A 表)	辦理項目 (請參考 A 表)	學校名稱 (請填入學校正式名稱)	系科名稱	聯絡人資料						郵寄獎狀通訊資料		競賽相關資訊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	手機	Email	郵遞區號 6 碼	通訊地址	合格監考員 姓名	辦理日期與時間 (年/月/日/時/分)	擬辦理活動地點一 (須於電腦網路教室)	預計區域賽 參與場次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高中一般生組	專業英文 詞彙組 (餐飲)	新北市立 xx 高中	餐飲科	教務處	林小美	組長	02- 22222222	0912- 345678	ssss@gamil.com	106209	新北市板橋區 XXXXXXXX	葉心儀老師	2024/11/10 15:30-17:00	師承樓 1 樓 電腦教室	北一區： 東南科技大學

2024 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 【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

(此為樣本，請至官網下載 Excel 檔填寫學生資料)

[illegible]

2024 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能力大賽
區域賽申請表暨單位連絡人表單
(此為樣本，請至官網下載 Excel 檔填寫)

報名組別 (請參考 A 表)	辦理項目 (請參考 A 表)	學校名稱 (請填入學校正式名稱)	系科名稱	聯絡人資料						郵寄獎狀通訊資料		競賽相關資訊
				單位	姓名	職稱	辦公室電話	手機	Email	郵遞區號 6 碼	通訊地址	區域賽參與場次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必填
高中一般生組	專業英文詞彙組(餐飲)	新北市立xx 高中	餐飲科	教務處	林小美	組長	02-22222222	0912-345678	ssss@gamil.com	106209	新北市板橋區 XXXXXXX	北一區：東南科技大學

2024 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說能力大賽 團體獎積分方式

本屆總決賽頒發「團體獎」係以各校之各校/科/系為單位，並依組別、類科分別做排名(如：組別分為【專業英文詞彙組】、【日文單詞組】、【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與【一般英文單字組】，同一單位同時報考一個組別以上將分開計算)，其計分方式如下說明。

- 一、團體獎之團體人數，該類科實到人數應為 8 人(含)以上且各項必考測驗成績皆及格，方可列入團體獎計分排名。
- 二、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冠軍 20 分/人；區域賽冠軍 10 分/人。
- 三、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亞軍 10 分/人；區域賽亞軍 5 分/人。
- 四、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季軍 8 分/人；區域賽季軍 4 分/人。
- 五、該校/科/系學生獲得該類科之總決賽金腦獎 5 分/人；區域賽金腦獎 3 分/人。
- 六、該校/科/系學生報名參加核備的校內賽與區域賽並且均全程參與測評(必考測驗項目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每位 1 分/人。
- 七、若該校/科/系只申辦校內賽或以考證代賽，並無參加區域賽，將不計團體獎成績與排名。
- 八、為避免資源耗費，報名人數與實際完成參賽測評人數若低於 80%，或通過率表現低於 25%，將不列入團體獎項成績採計與排名。
- 九、該校/科/系學生報名參加【專業英文詞彙組】所核備的校內賽在測驗二至測驗六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1 分/人；參加【日文單詞組】所核備的校內賽在測驗二、測驗三、測驗五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1 分/人；參加【專業英文聽寫能力組/實用英文聽寫能力組】所核備的校內賽在測驗一至測驗六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1 分/人。參加【英語文文法聽寫能力組】所核備的校內賽在測驗一與測驗三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1 分/人。參加【一般英文單字組】所核備的校內賽在測驗一達到 40 分以上，且測驗二至測驗六均達到 70 分以上，每位 1 分/人。
- 十、若同一位教師同時任教於兩個以上之學校或科系，其國際證照、監評證書之積分僅擇一學校中的一個科/系中的一個類科採計。請報名時事先註明，否則大會會將分數均分至該位教師指導之校/科/系類科。
- 十一、該校/科/系指導教師已取得由 GLAD 頒發之專業英(日)文國際證照每位教師加 3 分/張，其它國際證照(參考附件六 A 之認列清單)加 2 分/張。
以上所述證照，採計通過年份為本屆(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3、2022)內，每位教師以兩張為限(請由教師自行提供證書掃描檔案佐證，本大賽工作小組不另行通知)，本項加分總計以 10 分為限。
- 十二、該校/科/系教師已取得由 GLAD 頒發之專業英(日)文國際監評(GLAD Proctor)資格，每位教師另加 3 分/張，其它國際監評證(參考附件六 A 之認列清單)每位教師加 2 分/張。以上所述監評資格，採計通過年份為本屆(2024 年)往前推算兩年(2023、2022)，每位教師以壹張為限(請由教師自行提供證書掃描檔案佐證，本大賽工作小組不另行通知)。本項加分總計以 10 分為限。

附件五：團體獎積分方式

以上團體獎積分方式**不重複加分**、且以各類科**分別辦理**，並依表現優秀學校數增減名額，其計算結果將不另行通知各校該科/系/或承辦單位。教師加分積分若未指定給予其指導科系之類科，大會會將該分數均分至該位教師指導之校/科/系類科。

團體獎積分摘要表

獎項	身分	校內賽	各區域賽	總決賽	備註
冠軍	學生均質與 優質表現		10	20	
亞軍			5	10	
季軍			4	8	
金腦獎			3	5	
成功參賽獎		1	1		全程參與(必考測驗項中若有 0 分則不計入實際全程參與人數)
	師資表現*	GLAD 3 分 其他 2 分			師資監評資格 (每位教師以一張為限， 通過年份為本屆(2024) 往前推算兩年(2023、 2022))
		GLAD 3 分 其他 2 分			師資國際證書 (獲得一類科一張國際證 書，每位教師以兩張為 限，通過年份為本屆 (2024) 往前推算兩年 (2023、2022) 內

*【備註】師資表現監評資格加分最多 10 分，師資國際證書加分最多 10 分為限，兩項合計最多採計 20 分。大會將依該類組參賽選手之成績表現作適當調整。

專業英日文(ESP)詞彙與聽寫能力大賽 英日文國際證書之認列參考清冊

英文國際證書名稱	發證單位	最低成績
TOEFL (托福)	美國 ETS	450+ * (含以上)
CBT (電腦托福)	美國 ETS	143+
IBT (網路托福)	美國 ETS	51+
TOEIC (多益)	美國 ETS	500+ 或 Bridge 以上
PVQC (專業英文詞彙)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PELC (專業英文聽寫能力)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GQC (英文文法聽寫能力)	美國 GLAD	Fundamentals+
VQC (英文單字能力)	美國 GLAD	4000+字以上
JVQC (專業日文詞彙)	美國 GLAD	N4+
IELTS (雅思)	英國 Cambridge	4.0+
Cambridge Certificate (劍橋英文)	英國 Cambridge	TKT, CAE, PET+, FCE+
Cambridge Certificate (劍橋英文)	英國 Cambridge	TESOL
JLPT	日本交流協會、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國際教育	N5+

*【備註】：

1. + 代表更高分數或等級，例如：450+ 代表 450 分以上，Specialist+ 代表 Tier 1 以上，其它依此類推。
2. 請注意提供證照是否為國際證照。

※如果有其他國際證書需要推薦認列，請洽 gladworld.asia@gmail.com